

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轉學生入學辦法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新竹市政府 106 年 1 月 26 日府教國字第 1060025393 號函。
- (二)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實驗教育計畫。
- (三) 新竹市政府 109 年 1 月 16 日府教學字第 1090016844 號函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

- (一) 一升二年級：民國 102 年 9 月 2 日至 103 年 9 月 1 日出生之新竹市學齡兒童。
- (二) 四升五年級：民國 99 年 9 月 2 日至 100 年 9 月 1 日出生之新竹市學齡兒童。
- (三) 五升六年級：民國 98 年 9 月 2 日至 99 年 9 月 1 日出生之新竹市學齡兒童。
- (四) 招生班級及人數：二年級 2 人、五年級 3 人、六年級 2 人。

三、入學資格：

- (一) 設籍新竹市，學生應與父母其中一人或法定監護人同一戶籍。
- (二) 學生入學依其戶籍遷入新竹市居住時間決定優先錄取順序，設籍時間計算，依戶籍資料所載，戶籍遷入本市居住時間起算；市內之遷移得以累計設籍時間；如中途曾遷出本市，則以最後一次遷入本市日期為設籍日。排序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同日遷入者，則採公開抽籤決定。
- (三) 每班提供兩名身心障礙學生及班級人數之 20% 中低收入戶子女優先入學（入學順序依其戶籍遷入新竹市居住時間決定，具重覆身分擇一辦理）。
- (四) 本校現職編制內教職員工之子女得隨其父、母或法定監護人就讀於本校。於新生名單公告後之新聘編制內教職員工子女，得採外加方式辦理。代理教師仍在職者，其子女比照現職教職員工辦理。
- (五) 各年級學童於該出生年度(詳二、招生對象)，出生即設籍於本市者，視為同一序位，若超過可招收名額，則公開抽籤決定。
- (六) 正取生家長必須全程參與家長座談會，認同華德福教育精神及本校辦學理念，並願意簽署入學公約者。
- (七) 若正取生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至 110 年 8 月 7 日 17:00 止。

四、招生時程表

工作事項	日期	作業內容	地點
公告辦法	110 年 5 月 17 日	網路公告轉學生入學辦法	公告於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網站、國立清華大學華德福教育中心網站
面談	110 年 5 月 31 日	1. 每位轉學生與家長皆需經過面	新竹市華德福實驗

	110年6月4日 每日10:30~15:40 (面談時間將配合 主帶老師空堂時間)	談始能報名。 2. 面談時間請事先電話預約。 預約時間：110.5.17.—110.6.3 每日9:00~16:00	學校
報名	110年6月7日 上午 9:00~12:00	需繳交以下資料： 1. 報名表。 2. <u>新式戶口名簿(包括現住人口含 詳細記事)</u> 。 3. 特殊條件學童請提供身心障礙 手冊或中低收入證明。 以上證明文件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 學校留存。	本校行政辦公室
公告名單	110年6月7日 下午9:00前	公告抽籤或錄取名單。	公告於本校網站
抽籤作業	110年6月9日 下午2:00	1. 公開抽籤作業。 2. 錄取通知將以郵寄方式寄達。	本校105教室
轉學手續	110年7月8日 下午5:00前	完成原校轉出及轉入本校程序	教務組
家長座談會		1.因應疫情，家長座談會併入新學年 開學前家長工作日辦理。	

五、轉出人生相關規定

本校學期中之各年級學生，僅得轉出不得轉入。學期中轉出後之缺額，於寒、暑假前公告缺額，並辦理補實作業，志願轉入學生按戶籍遷入居住時間決定優先順序予以補實。

六、本辦法奉新竹市政府核定後實施。

七、聯絡方式

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(新竹市中華路六段331巷168號)

學校網站：<http://sunwaldorf.blogspot.tw/>

聯絡電話：03-5370531 許主任、陳老師

E-mail：sunwaldorf@gmail.com

備註：目前仍為新冠病毒疫情期間，進入本校校園請依照防疫指示，量體溫、戴口罩，若體溫超過37.5度則請勿進入，謝謝您的配合！